

冯达甫 译注

老子

译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老子



冯达甫
译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老子译注/冯达甫译注.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7. 4

ISBN 978 - 7 - 5325 - 4660 - 2

I. 老... II. 冯... III. ①道家②老子-译文③老子-注
释 IV. B22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19494 号

老子译注

冯达甫译注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上 海 古 籍 出 版 社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邮政编码 200020)

(1) 网址: www.guji.com.cn

(2) E-mail: guji1@guji.com.cn

(3) 易文网网址: www.ewen.cc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经销 上海印刷四厂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9 × 1194 1/20 印张 9 插页 3 字数 210,000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5,300

ISBN 978 - 7 - 5325 - 4660 - 2

定价: 20.00 元

如发生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前言

《老子》书文约义丰，人誉为哲学诗，号称难读。以类似诗歌的笔法论哲理，裁章遣词殊异，跳动性大，常于无字处为曲折，玩读时犹似“诗无达诂”。因而见仁见智，各是其是。况传世已久，舛异特多，真伪即难分；且字又多殊谊，不先诂训，更难辨古谊之真，所以解人难得。

溯自韩非《解老》、《喻老》以来，历代《老子》注家之众，几比于儒家《论语》。而各代政治气氛不同，汉初尚黄老之学，崇“无为”而治，后汉唯“思老氏之玄虚”，魏晋则大扇玄风，老子“玄之又玄”的真谛，谈得真玄之又玄了。往后，老子哲学的性质是唯心的还是唯物的，以从言之异路，则代有殊见，迄至今日，仍无定论。今天，有初持唯物主义转又以唯心主义论老氏者；有说老子的形而上学的性质是混杂的；有说老子是第一个提出神秘主义的直觉主义者；也有人把老氏学说全部肢解，把《老子》书全部改编的。

排除一切争论，直捷玩索原书旨趣，其对宇宙万物的探原，对人世纷繁问题的指向，《老子》的第二十五章里揭出了“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这一条贯串着天地人的大法则。只要理解这一法则，结合实际问题的印证，全书就未必难读了。因为老氏对待一切事物，总是告诉人要明了它们发展变化的规律。认识了事物的发展规律，循其规律行事，就合乎“道”，便没有办不了的事，可以“没身不殆”。否则“不道早已”，食恶果是咎由自取。这是全书主旨，是读这书始终必须注意的。

人是社会的人，又是自然的人。在昔有“人与天地相参”、“天人合一”、“天人相应”之说，今天开展的人体科学的研究，更肯定了人的存在和宇宙自然规律有密切关系。可是老氏却领先提出了这一大法则，能不称叹其前识！

然而“道法自然”究该如何理解？

先说“道”是什么？道是宇宙万物的根源，又是它们的规律。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万物之始；有，名万物之母。

(一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地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故道大，天大，地大，人亦大。域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

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情。其情甚真，其中有信。(二十一章)

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四十二章)

反者道之动，弱者道之用。天下之物生于有，有生于无。(四十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势成之。是以万物莫不尊道而贵德。道之尊，德之贵，夫莫之命而常自然。(五十一章)

执古之道以御今之有，能知古始，是谓道纪。(十四章)

道是混成的，绝对的(“独立不改”)，是“有象”、“有情”、“有信”的物，决不是一个抽象的概念。天下之物生于有，有是“一”，是万物的根子。有生于无，无是宇宙万物资生的元始因子。有和无的统一就是“道”。书的第一章里便首先论述了这问题。

事事物物都有各自发生发展的途径，有各自前进的路；所以说“夫道若大路然”。大、逝、反、远是道周行的历程。“万物负阴抱阳”，是自然生生不息的内在因素。沿此历程循环往复，不可穷极，所以物质是不灭的。万物的历程是这样，人因物行事，又岂能改变那历程？只要掌握古已有之的道，来统率现有的种种事物，也就识得这自然的规律，识得“反者道之动”的道理。

再说怎样“法自然”？

《广雅·释诂》：“然，成也。”“道法自然”，即道法自成。道取法自己生成的样子，取法天然、自然。凡事顺其本然，任其自生自成，听其自然。而然。“万物作焉而不为始”，顺着客观存在的规律行事，便是“处无为之事”。这因物而为，即是“法自然”。如果违反自然规律来处事，则是逆天行事。逆天者亡，正是没有取法自然。

司马谈《论六家要旨》概括道家的要旨说：“道家无为，又曰无不为。其实易行，其辞难知。其术以虚为本，以因循为用。无成势，无常形，故能究万物之

情；不为物先，不为物后，故能为万物主。”“无为无不为”，“因循为用”，正是“道法自然”具体而扼要的说明。“因循为用”，又正是“弱者道之用”的道理。本此法而读《老子》，当能豁然贯通，又有何处不可理解？其辞虽难知，但能心知其意，不忘其书要旨，不别求深义，不舍易求难，读之究有何难？

不论宇宙万物、人类社会，书中都论述到那各自发展变化的规律。因而指出人要认识自然，认识社会，只须从那现象去探索那规律。循其规律去掌握正确对待的原则，便于事有济。

今从几个方面，据书中章句，作大略的说明。

一、对待一般问题

(1) 把捉事物信息

将欲翕之，必固张之；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举之；将欲取之，必固予之；是谓微明。柔胜刚，弱胜强。鱼不可脱于渊，国之利器不可以示人。（三十六章）

天下有始，可以为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复守其母，没身不殆。塞其兑，闭其门，终身不勤。开其兑，济其事，终身不救。见小曰明，守柔曰强。用其光，复归其明，无遗身殃，是谓袭常。（五十二章）

其安易持，其未兆易谋，其脆易判，其微易散。为之于未有，治之于未乱。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为者败之，执者失之。是以圣人无为，故无败；无执，故无失。民之从事，常于几成而败之。慎终如始，则无败事。是以圣人欲不欲，不贵难得之货；学不学，复众人之所过，以辅万物之自然而不敢为。（六十四章）

图难于其易，为大于其细。天下难事必作于易，天下大事必作于细。是以圣人终不为大，故能成其大。夫轻诺必寡信，多易必多难。是以圣人犹难之，故终无难矣。（六十三章）

《易·系辞下》：“子曰：‘知幾其神乎！’……幾者，动之微，吉之先见者也。君子见幾而作，不俟终日。……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刚，万夫之望。”知幾，就是把捉了信息。“张之”、“强之”、“举之”、“予之”是彰，“毫末”、“累土”、“足下”是微。从彰从微这信息而推知其发展变化，便识得那规律，即可预见其结

果,故称“其神”。但是信息到来,决不可因其微而无视,坐失时机;决不可以其彰而忘形,自召后患。故曰:“见幾而作,不俟终日。”可知“得母知子,知子守母”,正是教人如何见幾而作。信息随时都有,岂可轻易放行!

(2) 正视对立转化

曲则全,枉则直,洼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是以圣人执一为天下牧。不自见,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长。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古之所谓曲则全者,岂虚言哉?诚,全而归之。

(二十二章)

其政闷闷,其民淳淳;其政察察,其民缺缺。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孰知其极?其无正!正复为奇,善复为妖。人之迷,其日固已久矣。是以圣人方而不割,廉而不剌,直而不肆,光而不耀。(五十八章)

勇于敢则杀,勇于不敢则活。此两者,或利或害。天之所恶,孰知其故?天之道,不争而善胜,不言而善应,不召而自来,倅然而善谋。天网恢恢,疏而不失。(七十三章)

事物不是一成不变的,总是朝着那对立面转化。日中则昃,月盈则缺,盈虚消长,是自然的规律。这规律,也是对立的概念,彼此相互蕴涵的必然逻辑推理。或利或害,就看处在对立的哪一个方面。“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不认识这规律是不会理解这道理的。

(3) 必须知足知止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锐之,不可长保。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遗其咎。功遂身退,天之道哉!(九章)

名与身孰亲?身与货孰多?得与亡孰病?甚爱必大费,多藏必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可以长久。(四十四章)

罪莫大于多欲,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故知足之足,常足矣。(四十六章)

天之道其犹张弓与!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馀者损之,不足者补之。天之道,损有馀而补不足。人之道则不然,损不足以奉有馀。孰能有馀以奉天下?唯有道者。是以圣人为而不恃,功成而不处,其不欲见贤。(七

十七章)

天道其犹张弓，已明喻自然规律是怎幺样的。贪夫殉财，常由于不知足，不知止。春秋时的虞国因受璧马而灭亡。也在于贪。游鱼上钩，端在诱饵。目不迷于所好，情不动于所欲，君子以不贪为宝，可识得所以为宝的道理，可识得这其中变化的规律。《易·谦卦·彖》：“天道亏盈而益谦。”小止一身，大至邦国，能不知所警惕！

重视事物信息，注意矛盾转化，知足知止的人，乃能立于不败之地。

二、治国治天下之道

(1) “无为”则治

是以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焉而不为始，生而不有，为而不恃，功成而弗居。夫唯弗居，是以不去。(二章)

道常，无名。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镇之以无名之朴，夫亦将无欲。无欲以静，天下将自正。(三十七章)

以正治国，以奇用兵，以无事取天下。吾何以知其然哉？以此：天下多忌讳，而民弥贫；民多利器，国家滋昏；民多智慧，邪事滋起；法令滋彰，盗贼多有。故圣人云：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五十七章)

将欲取天下而为之，吾见其不得已。天下神器，不可为也，不可执也。为者败之，执者失之。故物或行或随，或嘘或吹，或强或赢，或载或隳。是以圣人去甚，去奢，去泰。(二十九章)

将欲取天下者，常以无事，及其有事，又不足以取天下矣。(四十八章)

太上，下知有之；其次，亲之誉之；其次，畏之；其次，侮之。信不足，焉有不信。悠兮其贵言！功成事遂，百姓皆谓我自然。(十七章)

主政尚“无为”，要“无事”。要知道“民贫”、“国乱”、“坏事频起”、“盗贼多有”的发生发展规律。苛政病民，违反规律而造事，是本来无事，是庸人自扰。扰则如何使人信任？不能使人信任，自然人不我信。民众不信任，国家又安得不乱？古今中外之从政者，不论政体如何，有谁例外？领导者之区分为四类，区分的关键，就在于人民对他信任的足与不足。不能“太上”，也当“其次”，若再

等而下之,丧失为政原则,不能“去甚、去奢、去泰”,当然会感到“民之难治”,故“不足以取天下”。

(2) 独“贵食母”

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盗;不见可欲,使民不乱。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常使民无知无欲,使夫智者不敢为也。为无为,则无不治。(三章)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五味令人口爽,驰骋畋猎令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令人行妨。是以圣人为腹不为目。故去彼取此。(十二章)

众人皆有以,而我独顽似鄙。我独异于人而贵食母。(二十章)

民不畏威,则大威至矣。无狎其所居,无压其所生。夫唯不压,是以不厌。是以圣人自知,不自见;自爱,不自贵。故去彼取此。(七十二章)

民之饥,以其上食税之多,是以饥。民之难治,以其上之有为,是以难治。民之轻死,以其上生生之厚,是以轻死。夫唯无以生为者,是贤于贵生。(七十五章)

小国寡民,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民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乐其俗,安其居。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八十章)

“民饥”、“难治”、“轻死”,都是当权者逼出来的。故老氏警告说:“无狎其所居,无压其所生。”若逼得“民不畏死”、“民不畏威”时,“则大威至矣”。但是民众也并不难治,只要倡导“不尚贤”、“不贵难得之货”、“不见可欲”的风气,唯求其能饱腹强身,就会没有意见,没有欲望。民以食为天,能“为腹不为目”,虽有智者也不敢从中造事,造事也掀起不了大风浪。《管子·牧民篇》说:“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这是治或乱的规律。民不愁饥寒则治,迫于饥寒则乱。“小国寡民”之世之值得称羨,正在于“甘食”、“美服”、“乐俗”、“安居”,没有诈伪,没有干戈。由是可知“贵食母”之所以可贵了。

(3) 修身为本

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脱,子孙以其祭祀,世世不辍。修之身,其德乃真;修之家,其德乃余;修之乡,其德乃长;修之邦,其德乃丰;修之天下,其

德乃普。故以身观身，以家观家，以乡观乡，以邦观邦，以天下观天下。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以此。（五十四章）

圣人不积。既以为人，己愈有；既以与人，己愈多。天之道，利而不害；圣人之道，为而不争。（八十一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于大道，唯施是畏。大道甚夷，而人好径。朝甚除，田甚芜，仓甚虚；服文彩，带利剑，厌饮食，财货有馀，是谓盗竽。非道也哉！（五十三章）

善建善抱，是修治“身”、“家”、“乡”、“邦”、“天下”必须共同遵循的原则，而其基石却奠定在修身之上。不能修身则不能“无为”，更不知“贵食母”。“行于大道，唯施是畏”，正是说那不修身的可怕。古今中外的乱世，孰不源于不修身的无道昏君？宜乎民众怒斥之为“盗魁”。《礼记·大学》说：“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讲的正是这同一个道理。

三、诸侯国之间问题与战争

大国者，天下之下流，天下之交，天下之牝。牝常以静胜牡，以静为其下。故大国以下小国，则取小国；小国以下大国，则取于大国。故或下以取，或下而取。大国不过欲兼畜人，小国不过欲入事人。夫两者各得其所欲，大者宜为下。（六十一章）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强天下，其事好还。师之所处，荆棘生焉。善，有果而已，不敢以取强。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而勿骄，果而不得已，是谓果而勿强。物壮则老，是谓不道；不道早已。（三十章）

古之用兵者有言：“吾不敢为主而为客，不敢进寸而退尺。”是谓行无行，攘无臂，执无兵，扔无敌。祸莫大于无敌，无敌几丧吾宝。故抗兵相若，哀者胜矣。（六十九章）

主张大小国都要谦下，是说大小国都要平等相待。国与国之间问题的发生，根源总在大国。强凌弱，大欺小，是古今中外国与国之间不得安宁的规律。老子强调大国谦下，大国不谋取霸权，国际才会有和平。

国与国发生战争，常由于大国为掠夺而兴侵略之师，小国谋自卫则不得已而应战。然而“哀兵必胜”，“乐杀人者不可得志于天下”（三十一章）。国际要

和平,人民要安宁。谁违反这规律,则天道不容,所以说“不道早已”。史例已多,今天也无例外。

四、怎样立身处世

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居善地,心善渊,与善仁,言善信,政善治,事善能,动善时。夫唯不争,故无尤。(八章)

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为天下溪,常德不离,复归于婴儿。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为天下式,常德不忒,复归于无极。知其荣,守其辱,为天下谷;为天下谷,常德乃足,复归于朴。(二十八章)

天下之至柔,驰骋天下之至坚;出于无有,入于无间;吾是以知无为之有益。不言之教,无为之益,天下希及之。(四十三章)

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坚强。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坚强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是以兵强则灭,木强则折。坚强处下,柔弱处上。(七十六章)

江海所以能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故能为百谷王。是以圣人欲上民,必以言下之;欲先民,必以身后之。是以圣人处上而民不重,处前而民不害,是以天下乐推而不厌。不以其无争与?故天下莫能与争。(六十六章)

守柔,是老氏论立身处世的原则。“若水”、“守雌”,就是守柔不争。然而“柔胜刚”、“弱胜强”,两“胜”字并非不争,而不争正是为了争。“欲上民”、“欲先民”,必须“善下”,两“欲”字岂是不争?“知雄”、“知白”、“知荣”,三“知”字又岂在不争?要取得争的胜利,要始终能立于不败之地,同样要顺乎自然,要明了自然的规律。“柔弱生之徒,老氏戒刚强”,后人已列为座右铭。

五、如何养生保健

谷神不死,是谓玄牝。玄牝之门,是谓天地根。绵绵若存,用之不勤。(六章)

天长地久。天地所以能长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是以圣人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非以其无私邪?故能成其私。(七章)

营魄抱一,能无离乎?抟气致柔,能婴儿乎?涤除玄鉴,能无疵乎? (十章)

古之善为道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识。夫唯不可识，故强为之容。豫兮若冬涉川，犹兮若畏四邻，俨兮其若客，涣兮若冰之释，敦兮其若朴，混兮其若浊，旷兮其若谷。孰能浊以止，静之徐清？孰能安以久，动之徐生？保此道者不欲盈，夫唯不盈，故能敝而新成。（十五章）

不出于户，可以知天下；不窥于牖，可以知天道。其出弥远，其知弥鲜，是以圣人不行而知，不见而明，不为而成。（四十七章）

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生而动，动皆之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盖闻善摄生者，陆行不遇兕虎，入军不被甲兵；兕无所投其角，虎无所措其爪，兵无所容其刃。夫何故？以其无死地。（五十章）

含德之厚者，比于赤子。毒虫不螫，猛兽不据，攫鸟不搏。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腹作，精之至也；终日号而嗑不噉，和之至也。知和曰常，知常曰明，益生曰祥，心使气曰僵。（五十五章）

“以其不自生，故能长生。”因顺自然，是养生保健的原则。违反这原则，自戕而夭，厚自奉养而伤生，不知避祸远害而死，都是自蹈死地。撇开这些因素，而循人体本能导引，“抱一”、“抔气”、“涤疵”，引气“绵绵若存”，保持“徐清”、“徐生”之道，使一身功能旺盛，便可得“长生久视”之道。如能使人体功能态达到高级阶段，还可激发出人体内在的潜能，可以“知天下”、“知天道”。不过养生保健的要领，仍在“涤除玄鉴”，净化心灵。否则就谈不上养生。故多欲之人是不足以话此道的。

如前所述，已可概见“人的存在和自然规律有密切关系”，恰是老氏哲学思想的核心。而自然规律是不能凭人的意志而有所作为的，故随之而有“无为”之说。什么是“无为”？就是不能改变事物各自的规律而有所为，因而“道法自然”也就是必然的了。

认识了自然规律，乃能了解社会规律、养生规律，也才能正确对待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和正确对待自己。书中讲了自然科学、处世哲学、政治军事、卫生导引，等等，都无非在揭示它们各自的规律，使之正确处理那几方面的关系，不至于逆天行事。全书虽只有五千言，其论题之广，其独见之深，或为先秦诸子各家所不可及。故在探索其各章的要义时，总不可忘忽那核心思想，不

可忘却“道法自然”这一总法则。这是读《老子》必须掌握的要着。明乎此，则“吾言甚易知，甚易行”；否则是“天下莫能知，莫能行”。

读本书首先力求把字句弄个明白，其次才探索它的要旨是什么。总期每章都能讲得词达情安，顺理成章，亮出它的本色，不就我的框架。书的第十三章，遭到许多曲解，就有训诂问题、断句问题，也有对主旨理解未当的问题，这都是“读”的问题。

还有在常情下不易理解之章，遂视为老氏学说中的糟粕，或直斥为老氏的糊涂思想，则未免失之偏颇。倘用今日已获得的新知去解释那尚未领悟的旧说，又不能不惊叹为老氏的先见。所以对第四十七章“不出户窥牖”可以“知天下，知天道”的道理，不用现在的知识去发其奥义，不认识其学说固不足怪，却反而厚诬古人，岂其然哉！

类似的例子还可举出一些。这并不是拔高古人，把古人学说现代化；而恰是后人对某些问题的无知，随意否定了古人的学说。韩非去老氏不远，他就能别有体会而异于今天许多人所持的见解。当今开展人体系统科学的研究，已从实验到实际运用。南方某大学还成立了人体工程学研究学中心，开设了人体工程学专业，它将成为中国人体特异功能研究与运用的园地。这一门新的学科，不正可以用来解前人学说之谜吗？《老子》本有专论导引之章，今天研究老氏学说的人，偏多讳言导引之说。如：对第六章的“谷神”、“玄牝”，第十章的“抱一”、“抔气”、“涤除玄鉴”等的诠释，讲得总觉不顺，语多迂回，不足以服人。导引家虽奉《老子》为经典，尊之为《道德经》、《道德真经》，惜专从导引之术讲论《老子》，未免降低了老氏学说的广博性。且对其书的异文错简，又不重视校正，则是失之于偏。

至于老氏对宇宙万物的探原，又确有先于常人的识见。那开宗明义的第一章里的“玄之又玄”的含义，就宜深思。它是包括了微观、宏观两个方面，是紧承前文“观其妙”、“观其微”而言的。然而有人只理解为极深极远，幽深又幽深，或说只是一句赞颂的话，是赞无、有统一的道。这就低估了第一章的主旨。今天的自然科学家从微观的层次层层深入地探讨那客观的存在，天文学家又不停地采取先进更先进的手段在太空中不断地寻觅观察，不正是“玄之又玄”地在探索自然的秘奥吗？

中国古代关于人的哲学，一般都讲宏观的人天观，唯有老氏是微观、宏观两个方面都谈到了，而尤其着重地讲了微观的人天观。书的第一章里的“道”与

“常道”，“名”与“常名”，“无”与“常无”，“有”与“常有”的提出，便是讲的物质世界微观、宏观两方面的层次都不可穷极；而“玄之又玄”的实际含义，正在于对这无限层次的不断探索。直到现代，科学家才对自然界两方面的层次有了深入的探讨，逐步开拓出新的天地。我们应该承认古人在认识客观世界的某些方面是先知先觉，不能说今人一时还不认识的事物就不存在，更不能说今天我们的科技新发现都是古人不理解的问题，甚至他们想也不曾想过。事实证明，我们认为今天发现的“新大陆”，在祖国文化的宝库里，许多本是古人早就收藏了的珍品，有些还是被外人视为瑰宝后乃转而启示了自己才去发掘的。“墙内开花墙外香”，这样的事例还少吗？对自己不理解的事物，又何可随意持否定态度！

总之，读老氏书，不了解其学说思想的核心，就不能正确理解那“道”的学说，不懂得那“无为”之说的真正含义，更不会明了那“守柔不争”的命意所在。特别是不争之说，最为今人反对。不知老氏主张的不争，正是为了争，为了“天下莫能与之争”。要能始终立于不败之地，同样要认识自然规律。看不清楚发展变化的规律，便不可能达到取胜的目的。不能取胜，又何须争？人们都赞同老氏的辩证思想，而“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的道理却又不为人知，宜其早有“知我者希，则我者贵”的叹息。

读史迁《老子传》，孔子会见老氏之后，而有“老子其犹龙邪”的称赞。读《庄子·天下篇》，庄生悦老氏之说，又极钦服为“古之博大真人”。两先哲与之同时或稍后，何以有此由衷的赞誉，能不令人深思？“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这一条贯串着天地人的大法则，时至今日，仍不褪色，怎不叫人许其说之终古常新！同读《老子》书者不知以为何如？

今天，海外学者对《老子》的钻研，兴趣极高，认为大有奔头。国人如仍囿于旧说，不肯从新玩索原书旨趣去发其义蕴，待到外人有了新的收获时才起步追赶或转为进口，恐怕就不是滋味了。悖谬之言，知不免于讥谴，倘得方家明教，则幸甚，幸甚！

冯达甫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凡 例

(一)《老子》书流传至今已历两千多年,错简、异文、衍文、阙文,乃至后人注释窜入正文的,书中都可找到,不先校勘,诚难卒读。本书因以校订为先,注次之,译文居后。

(二)《老子》正文,以浙江书局据华亭张氏本校刻的王弼注本为主,以其他古本、唐人写本、汉墓出土帛书、他书征引并旁及各家之说参校,有确足订正王本之误的,因据改之。

(三)本书译文基本以订文为据。订文全文附于书末,以便对照。

(四)本书的校注,虽大半得之于前修与近贤,唯取舍则自有所择,但采胜义而已。

(五)凡能以老释老,彼此可以互证的,即据以为解,不从他说。

(六)本书重在今解。凡可用现在的知识去发掘其奥义的,只求惬心贵当,理有固然,则不取旧说常解。凡凭人之常情可以解释的,即直捷讲述,力去迂回解说。

(七)本书旨在解读,故不涉及争论之事。校订注释所据,但取可证成其读而已,不多征引。

(八)本书总的重点,在于对全书的理解上。总求把住老氏学说思想的核心,以贯通全书,期在排除许多迷惘。

(九)校注之后,于章句有难得其解的,则在章末总摄其旨以见义。如:一章论道,揭示了三层。十三章之“惊”与“身”,指出是论患得患失,但须先明“若”字释义。十六章谈治国,关键在于“圣人不伤人”。凡此所述,唯求直解达诂,可以通读。

(十)译文三原则,首在求信,因以直译为主;文中虚字和词序故未敢轻忽对待。直译确有难于达意时,乃取意译。至于译笔多拙,则是力有不逮。

(十一)书中征引众家之说,均明标其姓字,对已见则未循习例用“按”字别之。因自知悖逆群彦之论不少,凡著于篇者,都有待于识者匡正。

本书所据《老子》版本目录

(依引用先后次列,依蒋锡昌《老子校诂》简称)

- 晋王弼《老子道德经注》。浙江书局重刊华亭张氏原本 (简称王本)
 又《道藏》本 (简称《道藏》王本)
 马王堆汉墓出土《老子》帛书甲、乙本 (简称《帛书》甲、乙本)
 遂州龙兴观刻《道德经碑》,碑久亡。《道藏》无名氏《道德真经次解》经文全据此碑 (简称龙本)
 南朝齐顾欢《道德真经注疏》 (简称顾本)
 唐强思齐《道德真经玄德纂疏》 (简称强本)
 唐李荣《老子道德经注》 (简称荣本)
 唐傅奕《道德经古本篇》 (简称傅本)
 宋范应元《老子道德经古本集注》 (简称范本)
 唐人写本残卷 (简称敦、英、丁、戊、己、辛、壬本)
 六朝写本残卷 (简称庚本)
 唐中宗景龙二年易州龙兴观刻《道德经碑》 (简称碑本)
 唐开元二十六年御注《道德经幢》 (简称御本)
 终南山古楼观《道德经碑》 (简称楼本)
 唐昭宗景福二年易州龙兴观刻《道德经碑》 (简称景本)
 宋陈景元《道德真经藏室纂微篇》 (简称纂本)
 元李道纯《道德会元》 (简称纯本)
 宋苏辙《道德真经注》 (简称苏本)
 元张嗣成《道德真经章句训颂》 (简称张本)
 元吴澄《道德真经注》 (简称吴本)
 宋刊本河上公《道德经》 (简称河本)
 《道藏》本河上公《道德真经注》 (简称上本)
 明太祖御注《道德经》 (简称明本)

《永乐大典》本《老子》	(简称永本)
宋司马光《道德真经论》	(简称司本)
汉严遵《道德真经指归》	(简称严本)
唐陆希声《道德真经传》	(简称陆本)